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沂源县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提案第 77 号

(社会类 第 号)

案由：关于为精神卫生从业人员购置特殊津贴的提案

提案者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解培培	沂源县精神卫生中心	13953319153
高程	沂源县法院	13678633077
李明珠	..	18816193688
刘学军	沂源县中医院	18553388065
房文友	大张庄镇南村卫生院	15254025778
周欣	沂源县人社局	13589510825
李强	沂源县人社局	18678158929
曹晓峰	沂源县法院	13853375384
房晓华	沂源县南村卫生院	15064380309

初审意见：主办单位： _____
会办单位： _____

审查意见：主办单位： _____
会办单位： 卫计局 _____
分别办理单位： _____

2020年1月

关于为精神卫生从业人员设置特殊津贴的提案

近年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对精神障碍患者落实“应收尽收、应管尽管、应治尽治”的要求，制定并推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救助办法》，规范管理全县精神障碍患者。

自《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救助办法》实施以来，沂源县精神病防治院作为县内唯一一家精神障碍患者收治机构，对精神障碍患者进行全面查收管治，全方位多措并举，使精神障碍患者得到及时救治，有力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

精神障碍患者疾病患者因其所患疾病特点，思维、情感、行为具有不稳定性，精神科从业人员存在以下现状：

1. 精神障碍患者的疾病特点决定了需要在特殊情况下对患者进行特殊治疗护理，风险高，压力大，意外伤害事件常难以避免。据不完全统计，从业两年以上医护人员80%以上均经受不同程度的躯体伤害。精神科从业人员意外伤害机率高。

2. 为了保证患者安全，医护人员长期处于高度紧张状态，身心健康面临巨大挑战。强压环境容易导致机体免疫力下降，出现职业倦怠及心理问题。

3. 随着重症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治疗的政策落实，住院患者数量呈直线上升趋势。从业人员待遇低，出现部分人员离

职现象。

4. 社会对精神卫生认识不足，重视不够，对精神卫生从业人员偏见、歧视较为严重。

针对以上情况，建议举措如下：

1. 关注从业人员心理健康，提高护士福利待遇，改善护士工作条件，加大支持保障力度。

2. 因劳动条件和岗位的不同，精神科从业人员付出巨大的劳动同时也承受巨大的压力。建议加大政府财政投入，设置特殊岗位津贴，保证精神卫生从业人员的身体健康，保证劳动力的正常再生产，体现政府对精神卫生从业人员的关心爱护。

提案者：

2020.01.08